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正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0,33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4.9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协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公司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3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扩大业务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兰溪路支行申请授信额度及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00）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授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以上授信及贷款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贷款需要，适时与银行签订相应的贷款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正旺及其配偶谭海平为此

次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人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上述额度为各方的最高额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王正旺（持有公司股份 11,52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3.79%）系关联交易中的担保方、上海旺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620,000 股，持股比例为 7.56%）系王正旺出资 40.68%的企业，均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高成楠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徐锦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高成楠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33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